

产权项目公开交易公告

QXGX202504

根据《清远市清新区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租赁管理制度》，经清远市清新区供销合作社资产租赁管理领导小组批准，我单位以线下招租的方式对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02504期）房屋商铺租赁权进行公开招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编号	标的名称	标的概况	交易保证金（元）	起租价（年/元）	增幅价（元/次）
QXGX2025 04001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B座104#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3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4002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1#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50	2200	180

QXGX2025 04003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2#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50	2200	180
QXGX2025 04004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3#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50	2200	180
QXGX2025 04005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4#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50	2200	180

QXGX2025 04006	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圩(原石马生产部仓库)自编1、2、3号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20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无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2200	8640	720
QXGX2025 04007	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圩(原石马生产部)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36平方米; 7、租期2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二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400	5500	458
QXGX2025 04008	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圩(原石马生产部办公室)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10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有电无水,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100	4356	360

QXGX2025 04009	清新区禾云 镇沙河圩下 街供销大楼 第一卡(生产 资料门店)商 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200	4800	400
QXGX2025 04010	清新区太和 镇回澜旧圩 供销大楼自 编1号2号商 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461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7900	31891	2700
QXGX2025 04011	清新区禾云 镇新洲圩沿 江一路供销 社综合大楼 首层商铺租 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90平方米; 7、租期3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2600	10260	850

QXGX2025 04012	清新区禾云 镇新洲圩沿 江一路供销社饭堂楼首 层商铺租赁 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5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750	2970	240
QXGX2025 04013	清新区三坑 镇三坑圩街 口供销社自 编第十一卡 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土地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300	4860	400
QXGX2025 04014	清新区禾云 镇坝仔圩（鱼 坝农产品仓） 3号楼自编4 号商铺租赁 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竞得人自行承担。	450	1800	150

QXGX2025 04015	清新区禾云 镇坝仔圩(鱼 坝农产品仓) 3号楼自编3 号商铺租赁 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 3、权利类型: 无 ; 4、权利性质: 无 ; 5、用途: 商业 ;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5平方米; 7、租期2年; 8、其他: 无水电, 铺面租金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二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竞得人自行承担。	560	2250	180
QXGX2025 04016	清新区禾云 镇坝仔圩(鱼 坝收购站) 2 号楼首层自 编1卡商铺租 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 3、权利类型: 无 ; 4、权利性质: 无 ; 5、用途: 商业 ;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20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竞得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4017	清新区龙颈 镇龙新路36 号之一二三 楼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 3、权利类型: 无 ; 4、权利性质: 无 ; 5、用途: 商业 ;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423.35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有水电, 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竞得人自行承担。	1600	6240	520

QXGX2025 04018	清新区三坑镇三坑圩（原办公室楼梯底）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 无 ；3、权利类型：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9平方米；7、租期2年；8、其他：无水电，铺面租金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二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竞得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合计：18宗				总金额：99567元	
注：1、标的物交付条件均以当天交付现状为准，在提交招租申请前，招租申请人应当详细阅读交易文件并现场踏勘交易标的。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已知悉交易文件内容并自愿受其约束，对交易标的现状无异议。在招租交易标的后，招租人不得因对交易文件内容和交易标的现状存在异议而对抗成交结果。 2、标的起始价为租期每年总金额（不含递增部分），增幅价为租期每年总增幅价（不含递增部分）。 3、解释权归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所有。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组织和自然人, 均可参加竞价。

三、采用增价方式进行招租,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招租人。

四、公告时间: 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01月14日; 交易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 2026年01月14日16时; 招租时间: 2026年01月15日9时至2026年01月15日12时; (在招租期限截止前, 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招租竞价, 以叫价形式进行招租, 高价者得)。

成交结果公示时间为标的成交次日起10个工作日, 招租人须在公示期满后与业主方联系, 按交易资料要求签订《租赁合同》, 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交易保证金不予退回。

五、在公告期间可以与委托方（业主方）电话预约查看标的。

六、该项目公告将通过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政府（<https://www.qingxin.gov.cn/>）进行发布。招租人可登录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政府网站查看标的详情。

七、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者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报名均可（以成功缴交保证金确认报名名额）。

八、缴纳保证金的方式：

1、转账缴款：

汇入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账号：8002 0000 0006 70420

开户行：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转账备注：标的编号

九、联系方式

1、标的产权、概况、保证金缴纳等事项请咨询 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0763-5834223（联系人：梁生、黎小姐）

联系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建设北路顺景豪苑E梯301号

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2025年12月30日

